

证券代码：601007 证券简称：金陵饭店 公告编号：临2008-021号

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。
-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：

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08 年 11 月 11 日下午在南京金陵饭店九楼九华厅召开，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6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7,569,90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2.52%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建伟女士主持。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杨小龙律师出席大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：

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南京新金陵饭店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由于伯藜置业为新加坡欣光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，新加坡欣光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.33%的股份，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因此关联股东新加坡欣光投资有限公司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。

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总股数为：168,569,909股。其中，同意：168,569,909股，占100%；反对：0股，占0.00%；弃权：0股，占0.00%。

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已于2008年10月27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。

2、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与南京伯黎置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《增资协议书》。

由于伯黎置业为新加坡欣光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，新加坡欣光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.33%的股份，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因此关联股东新加坡欣光投资有限公司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。

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总股数为：168,569,909股。其中，同意：168,569,909股，占100%；反对：0股，占0.00%；弃权：0股，占0.00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修订稿）。

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总股数为：187,569,909股。其中，同意：187,569,909股，占100%；反对：0股，占0.00%；弃权：0股，占0.00%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：

本次会议由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杨小龙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、召集、通知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：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主持人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记录；
- 3、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8年11月12日